

弘深学院 2019 年选拔办法

一、培养目标

遵循高素质、重创新、国际化、个性化的培养理念，着力培养具有历史使命感和社会责任心、富有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，能够引领未来的高素质创造性人才，为学生在未来成长为科学家、工程科学家和行业领军人才奠定坚实基础。

二、选拔条件

2019 级新生，愿意接受新的培养模式，有志于留学深造、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的学生都可以申请。

各实验班拟选拔范围和人数如下（特殊类招生按学校规定执行）：

序号	实验班名称	选拔范围	选拔人数
1	理科实验 1 班（数理大类）	全校高考理科考生（浙江、上海考生选考科目包含物理）	30
2	理科实验 2 班（生化大类）	全校高考理科考生（浙江、上海考生选考科目包含物理或化学）	30
3	工科实验 1 班（电气电子大类）	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专业、电子信息类	30
4	工科实验 2 班（机械大类）	机械类、能源动力类、材料类、航空航天类、矿业类	30
5	工科实验 3 班（土建大类）	土木类、环境科学与工程类、管理科学与工程类	30

三、申请方式

1. 根据《弘深学院选拔须知》要求，8 月 25 日-9 月 5

日期间已在网上提交申请的学生，请于9月6日-7日前往弘深学院新生接待处确认并提交有关材料，包括能证明你知识、能力和素质的各类证书、证明和奖状复印件，1封证明你有创新能力或发展潜质的自荐信等。

2. 未提交申请的学生（含网上未提交成功的学生），请于9月6日-7日前往弘深学院新生接待处申请并提交有关材料（材料同上）；9月8日-10日前往弘深学院办公楼大厅申请并提交有关材料（材料同上）。



四、选拔环节

选拔环节主要包括：网上提交申请、现场提交材料、外语分级考试、数学分级考试、面试预审初审、专家综合面试、体质健康测试、确定拟录学生、报到调整寝室等（具体安排：详见《弘深学院学生选拔流程》）。

五、培养特色

总体工作思路：搭建平台，提供机会，充分竞争，个性发展。

1. 实行全程导师制。为每一个学生配备导师，全程指导学生的成长和成才。

2. 采取小班化教学。注重因材施教，广泛开展探究式、参与式研究型教学和研究性学习。

3. 注重个性化发展。为学生提供自主选择研究方向和课程的更大空间。根据学生需求定制培养方案，鼓励学生个性发展。

4. 加强联合培养。深化国内合作，与国内高水平研究单位实施联合培养。强化国际合作，鼓励支持学生参加文化交流、暑期项目与课程、国际会议、学期交换等，拓展国际视野。

5. 强化创新能力培养。深化科研导师制，实施五阶段创新能力培养。采用科教融合模式，把学生参加科研实践作为重要的教学环节。鼓励支持学生积极参加科研训练项目、学科竞赛等。

6. 注重本研教育衔接。学生可提前进入研究生阶段学习。

六、注意事项

1. 申请和选拔全部免费，录取学生除缴纳学校规定的费用外，不额外收取其他任何费用。

2. 申请所提供材料必须真实可靠，一旦发现弄虚作假，取消申请资格，并按照学校相关政策处理。

3. 后续选拔工作的具体安排、时间节点以及相关信息将发布到弘深学院网站 <http://hshc.cqu.edu.cn> “通知公告”栏。

4. 咨询地点：弘深学院办公楼 102 办公室；咨询电话：65678801，15111880325，13883401536。

弘深学院

2019 年 9 月 5 日